华南师大附中汕尾学校2024年普通高中“旭华班”自主招生简章

学校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传承华南师大附中先进的办学理念，由华南师大附中派出管理团队实施全面质量管理，高考中考屡创佳绩，办学业绩得到政府、社会、家长和学生的高度认同，学校知名度和美誉度持续攀升，是汕尾市基础教育标杆学校。

根据《广东省2024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》和《汕尾市教育局关于2024年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2024年我校在自主招生批次招收理工类拔尖创新人才实验班“旭华班”学生。

“旭华班”是在“共和国勋章”获得者、汕尾科学家黄旭华院士关心和支持下成立的、以培养理工类拔尖创新人才为目标的实验班。

**一、招生人数**

理工类40人。

**二、报名条件**

符合以下条件的2024届应届初中毕业生：

1.符合汕尾中考报考条件；

2.在数学、物理等理工类学科具有明显特长或富有创新潜质；

3.身心健康、志向远大、勇于拼搏和具有强烈进取心；

4.学业成绩优秀、参加2024年4月汕尾市初三统考（模拟考试）成绩达到630分（不含体育）及以上。

**三、报名办法**

1．报名时间

与中考志愿填报时间一致。

2．报名流程

有意向报读我校“旭华班”（理工类）自主招生的考生，须在2024年中考志愿填报规定时间内在中考志愿填报系统提前批次填报我校“旭华班”（理工类）自主招生志愿，即完成报名手续。

**四、资格审查和录取**

1.中考结束后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，学校对填报我校“旭华班”志愿的考生进行学校初审，确定80名候选考生名单，经教育部门审核后在“华南师大附中汕尾学校”微信公众号公布。初审办法《华南师大附中汕尾学校2024年高一“旭华班”自主招生初审方案》请在我校微信公众号或到我校招生办查询。

2.组织已通过学校初选，获得候选资格的候选考生参加由汕尾市教育局组织的综合能力考核。综合能力考核的具体考试时间和有关事项按汕尾市教育局规定执行。

3.根据考生填报的志愿，在提前批按“考生综合成绩”从高到低顺序投档录取。如果考生被“旭华班”录取，不参加其他批次的录取；如果考生没有被“旭华班”录取，不影响其他批次志愿的录取。

4.考生综合成绩由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（中考）成绩和综合能力考核成绩组成，计算方式为：考生综合成绩=考生中考成绩×35%+综合能力考核成绩×(中考总分值÷综合能力考核总分值)×65%。

**五、培养机制**

学校为“旭华班”配备业务能力强、教学经验丰富的优秀教师，指导学生开展生涯规划设计，精心辅导学生学习，关注学生心理健康等。

“旭华班”实施导师制培养机制，实行个别化、个性化教学，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，注重挖掘学生创新潜能。

学校为“旭华班”量身定制高中三年培养目标，建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课程体系，实施名校培养方案和动态管理模式，加强与高校有机衔接，建立“中学-大学”培养链，夯实考取著名高校的学业基础，拓宽与高校的信息对接渠道，形成一体化人才培养机制，为著名高校输送优秀人才。

**六、招生咨询**

学校地址：广东省汕尾市城区香江大道西288号。

招生办咨询电话：0660-8333333。

招生办上班时间：8:30-17:30，中午和节假日照常上班。

欢迎家长和学生到我校招生办索取招生资料，或通过关注学校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了解招生详情。

华南师大附中汕尾学校

2024年5月17日